

证券代码：871697

证券简称：泰华光电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江西泰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旭日片区蓝江大道光学产业基地1号楼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显革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显革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提名陈显革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陈显革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凌志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提名陈凌志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陈凌志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邱红平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提名邱红平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邱红平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刘忠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提名李刘忠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李刘忠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彩萍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提名郑彩萍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郑彩萍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届满，选举饶三庆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饶三庆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泰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西泰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3 日